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3968)

(優先股股票代碼：0461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1年5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田惠宇及王良；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繆建民、付剛峰、周松、洪小源、張健、蘇敏、王大雄及羅勝；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錦松、趙軍、王仕雄、李孟剛、劉俏及田宏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台州银行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批复了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台州银行）关于变更主要股东的申请，同意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受让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平安信托）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平安人寿）合计持有的台州银行 14.8559% 的股份，受让后本公司将持有台州银行 24.8559% 的股份。

本公司已与平安信托及平安人寿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向平安信托和平安人寿合计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31.21 亿元。此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台州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及 2021 年过渡期损益确定。有关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情况可参阅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9 日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台州银行股权的公告》。

后续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配合台州银行尽快办理股权变更手续。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31 日